

监督索引号53042400632400201000

华宁县土地储备中心2021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华宁县土地储备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表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 (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 (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 (三)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华宁县土地储备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主要职能

1. 根据土地利用和总体规划、城镇规划和城区开发改造计划，制定土地储备计划；

2. 对城镇规划区范围内需盘活的存量土地、旧城区改造的国有土地和依法收回的违法用地、闲置土地、待征土地及无主地给予安置补偿后，进行收购储备；

3. 根据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镇规划及市场需求，适当储备新增建设用地，增强政府对土地供应的调控力度；

4. 在市土地储备中心的指导、监督下，加强与各部门配合，管理、运作土地储备；

5. 进行收购储备资金的测算、平衡，开展储备土地的前期开发、招商洽谈、出让、招标、拍卖及挂牌出让前期准备工作；

6. 制定土地储备方案，报土地储备审批；

7. 进行土地储备综合统计，定期向市土地储备中心报告工作。

(二) 2021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1. 加大土地收储力度，保障项目用地需要：根据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城市建设总体规划，采取“依托项目抓储备”的思路，大力开展土地储备工作，全年共收储土地

1,200.65 亩，其中：已取得省政府批准农用地转用及征收和县政府收回批复的收储面积 401.51 亩、未报批农用地转及征收批准面积 799.14 亩（注：完成高速路收储面积 625.60 亩），兑现土地征收各类费用共计 14,039.77 万元。

具体情况：一是按照年初上报市土储中心 2021 年收储计划中的项目及完成征收统计要求，我县完成征收项目 5 个，面积 283.95 亩，其中：华溪鸿运果业项目 3.22 亩、华溪塑料厂（改为：华宁远达柑桔专业合作社）6.99 亩、华溪柑桔分选厂（改为：华溪李氏农业开发有限公司）11.65 亩、董家山城镇住宅用地项目 166.64 亩（其中：王伟农家乐 1.00 亩）、华宁宏原化工项目 95.45 亩；二是已完成征地补偿费兑付未报批项目 6 个，面积 799.14 亩，其中：国高网 G8012 弥勒至楚雄高速公路弥勒至玉溪段建设项目 108.61 亩、云南活发年产 60.00 万立方米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23.04 亩、华宁县冷冻基地建设项目 9.17 亩、珠山路改扩建项目 62.41 亩、澄华高速公路项目 516.99 亩、金鹿产业园区（一期）项目 1 个项目 78.92 亩（该项目未列入 2021 年收储计划）。三是有偿收回 7 个地块，面积 117.57 亩（未列入 2021 年收储计划）其中：HTC-(2019)-7 号地块面积 1.60 亩、城关汽贸城项目面积 0.96 亩、HTC—(2015)-2 号地块面积 24.36 亩、宁州建筑工程公司十队李芝明地块面积 3.00 亩、HTC-(2018)-16

号地块面积 49.79 亩、收回 HTC- (2018) -27 号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请示的批复 (水景观公园) 34.83 亩、收购原划拨给华宁县粮食收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建设用地 3.03 亩。

2 . 加大储备土地供应力度，提升土地利用效益：按照年初计划，围绕批而未供土地、县重点项目和结合市场需求，加大对储备土地的供应力度，进一步提升土地利用效益。

一是加强与县自然资源局、住建、财政、工信、发改等部门紧密配合，加强对储备土地进行全面清查，合理制定土地供应计划，最大限度提升土地利用效益。

二是围绕历年来批而未供土地和结合市场需求供地，2021 年共供应土地 22 宗，面积 236.61 亩，供应价款 5,123.07 万元。一方面是严格执行经营性用地招拍挂出让制度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17 宗，供应面积 204.91 亩，成交总价款 4,151.70 万元，其中：商服用地 5 宗，面积 27.04 亩，成交价款 1,762.00 万元；工业用地 11 宗，面积 176.91 亩，成交价款 2,315.70 万元；城镇住宅用地 1 宗，面积 0.96 亩，成交价款 74.00 万元。另一方面是采取划拨方式供地 5 宗，面积 31.70 亩，划拨价款 971.37 万元，其中：交通运输用地 (城镇村道路用地) 3 宗，面积 22.97 亩，划拨价款万元 740.90 万元；医疗卫生用地 1 宗，面积

5.37 亩，划拨价款 191.93 万元；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公用设施）用地 1 宗，面积 3.36 亩，划拨价款 38.54 万元。

3．正在网站成交公示 1 宗，面积 40.00 亩，预计收取土地出让价款 858.00 万元。

4．正在组织供地报件 5 宗，面积 119.88 亩。

5．流拍情况：全年共流拍 4 宗，面积 53.16 亩，其中：城镇住宅用地 1 宗，面积 24.36 亩；工业用地 2 宗，面积 28.80 亩。

6．批而未供土地处置完成情况：1999 年至 2021 年我县报经中央、省政府批准的农转征项目共 59 个，批准面积 8,161.98 亩，其中：批次用地项目 28 个，面积 6,401.34 亩（低丘缓坡项目 2 个，面积 1,176.33 亩；其他批次 26 个，面积 5,225.01 亩）；单独选址项目 31 个，批准面积 1,760.64 亩。截至目前已供土地面积 7,072.22 亩，（其中：批次用地已供 5,314.57 亩、单独选址已 1,757.65 亩）。批而未供土地面积 1,089.76 亩，其中，批而未征土地面积 396.52 亩，征而未供土地面积 693.24 亩。

2021 年按照玉溪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2021 年 1 月至 5 月全市国有建设用地供应开发利用监测监管情况通报》要求，下达我县处置任务基数为 2009 年至 2018 年用地批文未供应土地（截止 2021 年初统计）455.90 亩，任务数为基数的 30.00% 计算，我县应处置批而未供面积为

136.77 亩。截至目前已处置批而未供土地 157.81 亩，处置率达 34.61%（市级要求处置目标率 30.00%），全市排名第二。

二、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华宁县土地储备中心 2021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 1 个。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1 个。分别是：

华宁县土地储备中心。

（二）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华宁县土地储备中心 2021 年末实有人员编制 4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含行政工勤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4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 0 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 0 人（含行政工勤人员 0 人），事业人员 4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人员 0 人）。

离退休人员 0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0 人。

实有车辆编制 0 辆，在编实有车辆 0 辆。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华宁县土地储备中心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5,810.9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810.99 万元，占总收入的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含教育收费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附属单位缴款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2020 年度收入合计 20,205.20 万元，与上年对比，减少 14,394.20 万元，下降 71.24%，主要原因分析：由于财政没有及时返还垫付土地成本。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华宁县土地储备中心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5,810.9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6.37 万元，占总支出的 1.14%；项目支出 5,744.62 万元，占总支出的 98.86%；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共 0.00 万元，占总支出的 0.00%。与上年对比，减少 14,394.20 万元，下降

71.24%，主要原因分析：由于财政没有及时返还垫付土地成本。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1 年度用于保障华宁县土地储备中心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66.37 万元。与上年对比减少 10.96 万元，下降 14.17%，主要原因分析：2020 年末决算数按实有在编人数 5 人，2021 年决算时实有在编人数 4 人，经费减少。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 64.54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97.23%。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1.83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2.77%。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1 年度用于保障华宁县土地储备中心机构、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5,744.62 万元。2020 年度项目支出合计 20,127.86 万元，与上年对比，减少 14,383.24 万元，下降 71.46%，主要原因分析没有及时返还土地成本。具体项目开支及开展工作情况：2021 年返还土地成本的项目分别是：华都食品酱菜厂项目征收补偿费 60.00 万元；弥玉高速公路项目征地补偿费 528.14 万元，青苗补偿费 0.52 万元，地上附着物、拆迁费 517.11 万元，工作经费 265.18 万元（全额拨转实际征收土地的各乡镇财

政所及单位)；澄华高速公路项目征地补偿费 2,250.75 万元，青苗补偿费 1,852.27 万元，地上附着物、拆迁费 270.65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华宁县土地储备中心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6.3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14%。与上年对比减少 10.96 万元，下降 14.17%，主要原因分析 2020 年末决算数按实有在编人数 5 人，2021 年决算时实有在编人数 4 人，导致一般公共预算减少。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华宁县土地储备中心无此事项)；

2. 外交(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华宁县土地储备中心无此事项)；

3. 国防(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华宁县土地储备中心无此事项)；

4. 公共安全(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华宁县土地储备中心无此事项)；

5. 教育（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华宁县土地储备中心无此事项）；

6. 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华宁县土地储备中心无此事项）；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华宁县土地储备中心无此事项）；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7.9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11.91%。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 卫生健康（类）支出 4.7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7.17%。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医疗 3.02 万元和公务员医疗补助 1.74 万元；

10. 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华宁县土地储备中心无此事项）；

11. 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华宁县土地储备中心无此事项）；

12. 农林水（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华宁县土地储备中心无此事项）；

13. 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华宁县土地储备中心无此事项）；

14.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类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华宁县土地储备中心无此事项）；

15. 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华宁县土地储备中心无此事项）；

16. 金融（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华宁县土地储备中心无此事项）；

17. 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华宁县土地储备中心无此事项）；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46.8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70.57%。主要用于发放工资、津贴补贴、办公费及公务接待费的支出；

19. 住房保障（类）支出 6.8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10.35%。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的缴纳；

20. 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华宁县土地储备中心无此事项）；

21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类) 支出 0.00 万元 , 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华宁县土地储备中心无此事项) ;

22 .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类) 支出 0.00 万元 , 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华宁县土地储备中心无此事项) ;

23 . 其他 (类) 支出 0.00 万元 , 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华宁县土地储备中心无此事项) ;

24 . 债务还本 (类) 支出 0.00 万元 , 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华宁县土地储备中心无此事项) ;

25 . 债务付息 (类) 支出 0.00 万元 , 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华宁县土地储备中心无此事项) ;

26 .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 (类) 支出 0.00 万元 , 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华宁县土地储备中心无此事项)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华宁县土地储备中心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0.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0.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27.08%。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27.08%。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接待次数少。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 2020 年减少 0.30 万元，下降 69.7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减少 0.00 万元，下降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 0.00 万元，下降 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 0.30 万元，下降 69.77%。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接待次数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13 万元，占 100.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 辆。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0.00 万元，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13 万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 0.13 万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5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28 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 0 人）。主要用于土地收储工作的相互学习发生的接待支出。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华宁县土地储备中心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对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华宁县土地储备中心为其他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华宁县土地储备中心资产总额 14.24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0.05 万元，固定资产 4.39 万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0.00 万元，在建工程 0.00 万元，无形资产 9.80 万元，其他资产 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增加 0.00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增加 0.00 万元。处置房屋建筑物 0.0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万元；处置车辆 0 辆，账面原值 0.00 万元；报废报损资产 0 项，账面原值 0.00 万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0.00 万元；出租房屋 0.0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万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 0.00 万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资产总额	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对外投资/有价证券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其他资产
				小计	房屋构筑物	车辆	单价 200.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其他固定资产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1	14.24	0.05	4.39	0.00	0.00	0.00	4.39	0.00	0.00	9.80	0.00

- 填报说明：
1. 资产总额=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对外投资/有价证券+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资产
 2. 固定资产=房屋构筑物+车辆+单价 200.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其他固定资产
 3. 填报金额为资产“账面原值”。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华宁县土地储备中心无此事项）。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附表 10 - 附表 12）。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关于“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战略部署，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玉溪市市级财政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玉财债〔2016〕16号）要求，华宁县土地储备中心在 2021 年度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2021 年部门整体和项目支出严格执行预算规定，在具体执行过程中加强预算监控管理，整体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总体开展情况较好。

2021 年华宁县土地储备中心在日常绩效管理工作中注重加强制度建设，主要体现在：一是严格按照要求编制年度预算。二是加强财务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按照局机关制定的《华宁县自然资源局财务管理制度》（由于储备中心、不动产登记中心只是会计独立核算，人事、业务考核等都是主管局统一管理）对资产管理、财务报销程序及权限、政府采购管理的规定严格执行支出。按照公务卡消费报账制度严格执行公务卡报销。三是在“三公”经费管理制度中明确规定公务接待实施程序、陪餐人数控制、

用餐标准、必须附接待函等。四是严格执行收储项目资金支出，土地收储项目支出附资料：资金拨付审批表、土地收储项目拨款通知、请示、华宁县自然资源局会议纪要（由于储备中心、不动产登记中心只是会计独立核算，人事、业务考核等都是主管局统一管理，会议纪要等是由主管局统一发文）、收据或发票。

2021 年部门整体和项目支出严格执行预算规定，在具体执行过程中加强预算监控管理，整体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总体开展情况较好。按照项目绩效指标及执行力评价：2021 年度自然资源系统正常运转并圆满完成各项目标工作任务。部门整体支出评价为良好。

（二）部门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1. 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财政困难，预算执行率还不够高，绩效目标设定还不够合理；二是财务制度执行力有待加强，资金使用计划有待细化,项目股室项目资料及评价体系滞后，项目台账未健全，历年项目资金欠款及项目验收等还需要完善。

2. 下一步措施：根据资金使用情况，在半年预算中调整预算。在设定量化细化的绩效目标时，更加科学合理的设置绩效指标年度指标值，项目预算执行要及时、有效，不断提高绩效管理水平和，逐渐丰富和完善绩效指标体系建设，真正发挥绩效管理的作用。

（三）部门决算中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1. 土地收储（被征地农民社保）专项资金。该项目资金用于缴纳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2021 年度年初预算 5,100.00 万元，实际拨付 0.00 万元，拨付率 0.00%。因财政资金困难，2021 年度未拨付使用该项目资金，下一步与财政协调相关资金，保障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缴纳。

2. 土地收储（征地补偿）专项资金。该项目资金属于按照国家颁发土地补偿标准兑付土地征收补偿专项资金。2021 年度年初预算 50,297.99 万元，实际拨付 5,473.79 万元，拨付率 10.88%，涉及收储项目分别是：华都食品酱菜厂项目征收补偿费 60.00 万元；弥玉高速公路项目征地补偿费 528.14 万元，青苗补偿费 0.52 万元，地上附着物、拆迁费 517.11 万元；澄华高速公路项目征地补偿费 2,246.32 万元，青苗补偿费 1,852.16 万元，地上附着物、拆迁费 269.54 万元。因财政资金困难，2021 年度未足额拨付该项目资金，下一步与财政协调相关资金，保障兑付土地征收补偿。

3. 土地收储（规费等）专项资金。该项目资金属于按《2021 年土地收储计划表》收储土地，按国家规定标准支付土地补偿费专项资金。2021 年度年初预算 4,799.83 万元，实际拨付 0.00 万元，拨付率 0.00%。因财政资金困难，

2021 年度未足额拨付该项目资金，下一步与财政协调相关资金，保障土地补偿费专项资金拨付。

4. 土地储备（管理费）专项资金。该项目资金属于供应库存土地，支付土地收储小组及村委会工作经费。2021 年度年初预算 780.00 万元，实际拨付 270.83 万元，拨付率 34.72%，分别是：弥玉高速公路项目工作经费 265.18 万元（全额拨转实际征收土地的各乡镇财政所及单位）；澄华高速公路项目征地补偿费 4.42 万元，青苗补偿费 0.12 万元，地上附着物、拆迁费 1.11 万元。因财政资金困难，2021 年度未足额拨付该项目资金，下一步与财政协调相关资金，保障土地收储小组及村委会工作经费拨付。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

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四）“三公”经费决算数：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政府采购：是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是指政府凭借国家政治权力，以社会管理者身份筹集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主要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维持国家行政职

能正常运转、保障国家安全等方面。包括税收收入和非税收入，其中：税收收入主要包括增值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非税收入主要包括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性收费、罚没收入、专项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等。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是指通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统筹安排的支出。其功能分类范围主要包括：一般公共服务、公共安全、教育、科学技术、文化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和就业、医疗卫生、节能环保、城乡社区事务、农林水事务、交通运输、商业服务业等事务、国土资源气象等事物、住房保障支出等。

四、“三公”经费：“三公”经费预算数是指各部门从年初预算安排用于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用的预算数。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监督索引号 5304240063240020111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华宁县土地储备中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63,733.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57,446,210.14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79,044.3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47,578.2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57,446,210.1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468,360.51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68,75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58,109,943.24	本年支出合计	57	58,109,943.2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58,109,943.24	总计	60	58,109,943.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华宁县土地储备中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合计	58,109,943.24	58,109,943.2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044.37	79,044.3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044.37	79,044.3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6,398.08	56,398.0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646.29	22,646.2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578.22	47,578.2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578.22	47,578.2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224.07	30,224.0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7,354.15	17,354.1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7,446,210.14	57,446,210.14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7,446,210.14	57,446,210.14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54,737,852.64	54,737,852.64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2,708,357.50	2,708,357.5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68,360.51	468,360.51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468,360.51	468,360.51						
2200150			事业运行	468,360.51	468,360.5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8,750.00	68,75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8,750.00	68,75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8,750.00	68,75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华宁县土地储备中心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8,109,943.24	663,733.10	57,446,210.1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044.37	79,044.3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044.37	79,044.3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6,398.08	56,398.0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646.29	22,646.2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578.22	47,578.2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578.22	47,578.2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224.07	30,224.0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7,354.15	17,354.1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7,446,210.14		57,446,210.14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7,446,210.14		57,446,210.14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54,737,852.64		54,737,852.64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2,708,357.50		2,708,357.5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68,360.51	468,360.51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468,360.51	468,360.51				
2200150			事业运行	468,360.51	468,360.5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8,750.00	68,75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8,750.00	68,75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8,750.00	68,75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华宁县土地储备中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63,733.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57,446,210.14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9,044.37	79,044.3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7,578.22	47,578.2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57,446,210.14		57,446,210.1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468,360.51	468,360.51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8,750.00	68,75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8,109,943.24	本年支出合计	59	58,109,943.24	663,733.10	57,446,210.1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58,109,943.24	总计	64	58,109,943.24	663,733.10	57,446,210.1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总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华宁县土地储备中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项目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余
			合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合计				663,733.10	663,733.10		663,733.10	663,733.10	648,380.54	18,352.5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044.37	79,044.37		79,044.37	79,044.37	79,044.3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79,044.37	79,044.37		79,044.37	79,044.37	79,044.37							
208050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6,398.08	56,398.08		56,398.08	56,398.08	56,398.0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646.29	22,646.29		22,646.29	22,646.29	22,646.2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578.22	47,578.22		47,578.22	47,578.22	47,578.2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578.22	47,578.22		47,578.22	47,578.22	47,578.2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224.07	30,224.07		30,224.07	30,224.07	30,224.0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7,354.15	17,354.15		17,354.15	17,354.15	17,354.15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68,360.51	468,360.51		468,360.51	468,360.51	450,007.95	18,352.56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468,360.51	468,360.51		468,360.51	468,360.51	450,007.95	18,352.56						
2200103			事业单位				468,360.51	468,360.51		468,360.51	468,360.51	450,007.95	18,352.5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8,750.00	68,750.00		68,750.00	68,750.00	68,75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8,750.00	68,750.00		68,750.00	68,750.00	68,75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8,750.00	68,750.00		68,750.00	68,750.00	68,75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收入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华宁县土地储备中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45,380.5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352.56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48,916.00	30201	办公费	8,027.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159,934.00	30202	印刷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100,216.00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37,420.00	30205	水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6,398.08	30206	电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2,646.29	30207	邮电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24.07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7,354.15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521.95	30211	差旅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68,75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0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4,326.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327.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4,372.56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	其他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06	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99	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99	其他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645,380.54		公用经费合计				18,352.5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支出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华宁县土地储备中心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项目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余
类	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合计				57,446,210.14		57,446,210.14	57,446,210.14				57,446,210.1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7,446,210.14		57,446,210.14	57,446,210.14				57,446,210.14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7,446,210.14		57,446,210.14	57,446,210.14				57,446,210.14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54,737,852.54		54,737,852.54	54,737,852.54				54,737,852.54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2,708,357.59		2,708,357.59	2,708,357.59				2,708,357.5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收入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华宁县土地储备中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结转	结余			合计	结转	结余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栏次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备注：华宁县土地储备中心无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无数据。

“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华宁县土地储备中心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预算数	决算统计数
栏 次		1	2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	—
（一）支出合计	2	4,800.00	1,327.00
1.因公出国（境）费	3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		
（1）公务用车购置费	5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3.公务接待费	7	4,800.00	1,327.00
（1）国内接待费	8	—	1,327.00
其中：外事接待费	9	—	
（2）国（境）外接待费	10	—	
（二）相关统计数	11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2	—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3	—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4	—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5	—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6	—	5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7	—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8	—	28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9	—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20	—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1	—	
二、机关运行经费	22	—	
（一）行政单位	23	—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24	—	
注：1. “三公”经费为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三公”经费相关统计数是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相关批次、人次及车辆情况。			
2. “机关运行经费”为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概况

编制单位：华宁县土地储备中心

公开10表

部门（单位）名称		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部门职能（职责）		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草原、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建立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统筹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管理地质勘查行业和地质工作，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有关要求，矿产资源管理工作，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						
法定代表人		陈生记		财政预算编码		121001		
单位类别		行政		单位联系人		陈生记		
编制人数		87		联系电话		0877-5013043		
在职实有人数		65		邮箱		652899		
部门收支情况		收入构成	决算数（万元）		支出构成	决算数（万元）		
		合计	29,246.05		合计	28,037.48		
		财政拨款	22,765.42		基本支出	1,093.55		
		其他资金	6,480.63		项目支出	26,943.93		
结余构成			基本支出	1,093.55		项目支出	1,218.45	
对下转移支付支出情况	市对县区下达数（万元）		县区财政下达项目实施部门或乡镇数（万元）		县区项目实施部门实际支出金额（万元）		县区项目实施部门项目资金结余数（万元）	
部门评价结论	项目评价等次	良		得分≥90分为“优”，90分>得分≥75分为“良”，75分>得分≥60分为“中”，得分<60分为“差”。				
	单位负责人（签字）：陈生记		填表人（签字）：张多曼		公章：		填表日期：2022年09月20日	
上传附件	扫描上传领导签字盖公章的整体支出自评概况表							
项目预算绩效评价工作组机构及有关专家等人员构成		姓名	职务/职称		所属单位/科室			
		普金星	副局长		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苗永表	副局长		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李绍熙	主任		华宁县不动产登记中心			
		赵云桥	副局长		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张保洪	主任		华宁县土地储备中心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华宁县土地储备中心

公开11表

部门（单位）名称				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年初设定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整体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年度目标	严格执行国家节约集约用地政策，加大对批而未供、闲置土地的处置力度；对设施农用地、临时用地审批严格把关，严禁改变批准用途，做好供后监管。加大土地出让力度，加强土地出让金收缴，提升土地出让财源保障。加强资源保护严守耕地红线，严格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加大矿产资源开发保护力度；全力推进土地综合整治。维护自然资源管理良好秩序，提升依法行政水平，认真做好行政应诉工作，切实做好信访维稳工作，继续全面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强化自然资源执法监督，扎实做好土地矿产卫片执法检查监督检查工作，加大违法案件查处力度。优化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推进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开展区、乡两级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加快推进多规合一。加强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完成生态红线评估的自查工作及数据库建设工作，严格执行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和城镇开发边界三条控制线刚性约束，落实部、省、市关于用途转用审批、许可程序的优化措施。推进不动产登记提质增效，推动不动产登记业务相关数据整合，全面提升我区不动产登记工作水平。加强地质灾害防治，扎实开展汛前调查、汛中巡查、汛后核查，做好重点隐患点地质灾害防治，加强预警预报，避免因地质灾害造成的损失。			一是机构改革后职能融合尚不到位，专业人员匮乏，工作压力较大；二是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越来越严，机构改革后部分职能划转尚未完成过渡，部门之间存在推诿现象；二是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越来越严，随着管控体系的健全，对自然资源系统的执法水平要求也越来越高；三是新形势下自然资源管理和规划工作专业性越来越强，当前人员老龄化和技术不到位制约工作开展；四是产业结构调整造成土地整治项目后期管控难度加大，加之县域新增耕地潜力不足，耕地占补平衡难以保障；五是建设用地指标和耕地占补平衡指标不足等问题导致土地报批困难，农村三项用地指标也无法得到足额保障；六是不动产登记中农村宅基地、祖业房、地下车位、房地用途不一致等历史遗留问题涉及面广、群众反响强烈，上访等情况时有发生；七是县级财政资金紧张，导致各类工程项目建设受阻，进度缓慢甚至停滞，一方面容易引发社会不稳定，另一方面也限制了新项目的申报。				
	得分			90.00		88.00		
自评等级		良		得分≥90分为“优”，90分>得分≥75分为“良”，75分>得分≥60分为“中”，得分<60分为“差”。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	自评分	数据来源/说明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产出指标					40.00	38.00		
时效指标					40.00	38.00		
土地、矿产资源卫片查处整改	>=	1	%	全020年共开展动态巡查576次，出动巡查人员1447人次，发现违法行为113起并进行制止，坚决查处自然资源领域违法案件23宗，收缴罚款139.71万元。查处的违法图斑15个，罚款83.16527万元	10.00	10.00	市级考核评价总表	一是严格落实动态巡查责任。二是严厉查处各类违法违规案件，三是加大违法用地拆除整改力度，四是强化土地卫片执法检查整改工作。
农村乱占耕地建房	=	739	个	以政府名义下发了《关于坚决遏制农村乱占耕地建房的预警通知》并抄告农业农村局的预警通知》并抄告农业农村局的，争取在职能转变过渡期做到齐抓共管，使农村宅基地管理逐步走上规范化。	10.00	10.00	市级考核评价总表	以政府名义下发了《关于坚决遏制农村乱占耕地建房的预警通知》并抄告农业农村局的，争取在职能转变过渡期做到齐抓共管，使农村宅基地管理逐步走上规范化。
土地供应、批而未供和闲置土地工作	>=	稳步推进	%	2020年共收储土地1699.89078亩，020年结合市场需求供应土地17宗，面积618.1713亩，完成处置面积261.4725亩，完成率达112.84%。完成处置68.5785亩，处置率达61%	20.00	18.00	市级考核评价总表	2020年共收储土地1699.89078亩，020年结合市场需求供应土地17宗，面积618.1713亩，完成处置面积261.4725亩，完成率达112.84%。完成处置68.5785亩，处置率达61%。
效益指标					40.00	40.00		
经济效益指标					40.00	40.00		
耕地占补平衡	>=	35.99	%	新增耕地数量111.34公顷、粮食产能922876.02公顷。	10.00	10.00	市级考核评价总表	请县政府常务会议研究通过《华宁县加强和改进耕地占补平衡工作实施方案补充意见》《华宁县2020年新增耕地核定整改实施方案》，进一步明确了责任并做出工作部署。
地质灾害防治情况	>=	0.95	%	扎实做好地质灾害群测群防工作。通过项目实施降低地质灾害风险，保障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15.00	15.00	市级考核评价总表	扎实做好地质灾害群测群防工作，过项目实施降低地质灾害风险，保障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不动产登记年度管理工作	>=	100	%	受理不动产登记业务2293件，登簿2804个单元；收取补缴土地价款71.38万元，不动产登记费19.44万元，减免费用3.06万元；累计开展不动产登记查询8391份；接受来访单位及群众政策询问452例	15.00	15.00	市级考核评价总表	深化“放管服”改革，推进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一是进一步压缩登记办理时限；二是调整完善窗口工作职责，专设不动产登记与房屋交易缴税综合受理窗口，以人工形式实现“一窗受理，并行办理”。
满意度指标					10.00	10.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00	10.00		
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人民群众对主管单位负责项目产生的作用满意	>=	0.95	%	已完成	10.00	10.00	市级考核评价总表	工程项目资金不能及时拨付，影响工程进度，社会维稳，多年的项目一直未决算。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2表

填报单位：华宁县土地储备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土地收储（管理费）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土地储备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80.00	780.00	270.83	10.00	34.72	3.4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80.00	780.00	270.83		34.72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供应库存土地，支付土地收储小组及村委会工作经费			按照《2021年土地收储计划表》收储、供应土地，土地收储工作经费已按征收土地的村、小组，将征地工作经费支付到对应乡镇街道财政所账户。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规定计算征地工作经费	=	100	%	按规定计提工作经费100%	35.00	35.00	已按规定100%计提所有收储土地工作经费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及时支付征地小组及村委会征地工作经费	=	100	%	及时支付征地小组及村委会征地工作经费100%	35.00	35.00	财政返还的土地成本中工作经费已按征地小组及村委会全部支付到对应乡镇财政所账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征地村委会顺利开展征地工作	=	100	%	被征地村委会顺利开展征地工作	20.00	20.00	被征地村委会已配合完成征地工作。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3.47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3表

填报单位：华宁县土地储备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土地收储（规费等）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土地储备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799.83	4,799.83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799.83	4,799.83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2021年土地收储计划表》收储土地，按国家规定标准支付土地补偿费。按市场及城市建设规划及时报批、供应库存土地。			按《2021年土地收储计划表》收储、供应土地，按国家规定标准缴纳报批土地的规费。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2021年土地收储计划表》缴纳土地报批规费	<=	100	%	2021年供应土地已缴纳土地报批规费。	35.00	35.00	建议及时返还我中心土地成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按2021年土地收储计划表代收报批规费	<=	100	%	按供应土地代收报批规费100%。	35.00	35.00	建议及时返还我中心土地成本。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华宁县被征地农民	=	100	%	被征地农民知晓土地征收，满意度较高。	20.00	20.00	建议及时返还我中心土地成本。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2021年未返还我中心供应土地所缴纳的报批规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00	优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4表

填报单位：华宁县土地储备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土地收储（征地补偿）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土地储备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297.99	50,297.99	5,473.79	10.00	10.88	1.0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297.99	50,297.99	5,473.79		10.88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华宁县土地储备中心《关于2021年土地收储计划表》完成华宁县土地收储工作，按照国家颁发土地补偿标准兑付土地征收补偿。			按照华宁县土地储备中心《关于2021年土地收储计划表》完成华宁县土地收储工作，按照国家颁发土地补偿标准兑付土地征收补偿。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2021年土地收储计划土地	=	100	%	完成土地收储计划，支付土地征收补偿费5473.7852万元。	35.00	35.00	建议及时返还土地成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及时兑付土地征收补偿费	=	100	%	返还我中心的土地成本已全部兑付土地征收补偿费。	35.00	35.00	建议及时返还土地成本。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华宁县被征地农民	=	0	件	被征地农民未进行上访。	20.00	20.00	建议及时返还土地成本。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1.09	优
<p>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p> <p>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p> <p>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p> <p>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p>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5表

填报单位：华宁县土地储备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土地收储（被征地农民社保）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土地储备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100.00	5,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100.00	5,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华宁县土地储备中心《关于2021年土地收储计划表》完成华宁县土地收储工作，缴纳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			按照华宁县土地储备中心《关于2021年土地收储计划表》完成华宁县土地收储工作，缴纳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缴纳被征地农民社保	=	100	%	缴纳报批土地被征地农民社保	35.00	35.00	建议及时返还土地成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代收被征地农民社保%土地	=	100	%	代收100%被征地农民社保	35.00	35.00	建议及时返还土地成本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华宁县城居民	=	100	%	为被征地农民缴纳社保，群众满意度100%	20.00	20.00	建议及时返还土地成本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2021年末返还我中心代缴被征地农民社保。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